

聖公會聖三一堂曾肇添幼稚園 2017 年度通告 (02)

新生適用

敬啟者：

(一) 有關保安工作安排

1. 聖公會聖三一堂為加強地段保安工作，護衛員有權查閱進出本堂範圍之任何人士及車輛的有效「接送學生證」(綠色)及「接送學生車輛暫泊証」，目的是避免閒雜人等進出本園，如未能出示證件者必須填寫訪客紙。
2. 如家長因事委託親友代接 貴子女放學而未能持証時，請預先致電本園安排。

(二) 停車場使用守則：

1. 每天早上 8:30-9:00、中午 12:00-12:20、下午 12:45-1:15、4:10-4:30 聖三一座堂辦事處開放停車場，以便本園家長車輛的進出。以上繁忙時間，為免發生意外，請小心看管兒童的安全，切勿讓學童在停車場內奔跑。
2. 為方便早上各駕車家長送 貴子弟回校上課，如有校車司機在停車場內指揮交通，使停車場進出暢順，請家長給予支持，聽從司機們的指示。
3. 因停車場內泊車位有限，敬請各駕車家長接送 貴子弟後，應立即駛離停車場，不宜久候。
4. 早上停車場較繁忙，本園校車約在上午 8:50-9:00 抵達校園，因此駕車的家長請在上午 8:50 前駕車到達本堂停車場，以免與校車相遇，引起阻塞。
5. 家長如遇停車場發生擠塞時，請互相忍讓，將 貴子弟送到校務處後立即將車輛駛離停車場。
6. 請將由本園發出的「接送學生車輛暫泊証」放置在當眼處。(暫泊証必須向本園申請)
7. 車輛時速以五公里為限，請留意其他車輛和學童。
8. 泊車的位置應避免妨礙其他車輛之出入。
9. 禁止在停車場內洗車，必須遵守停車場使用守則。

※請填妥下列回條於八月二十九日交回班主任為盼。

※「接送學生車輛暫泊証」，手續費為每張拾元正。如有遺失或申請多張，請即登記補辦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鑒

聖公會聖三一堂曾肇添幼稚園

校長 何少霞 謹啟

2017 年 8 月 26 日



通告(02) 回 條



敬覆者：

1. 本人_____班學生_____之家長已知悉通告(02)有關保安及停車場使用的內容。
2. 接送車輛的資料登記如下：(乘搭校車不用填寫)

駕車者姓名	聯絡電話	車牌號碼

本人欲申請_____張「接送學生車輛暫泊証」

現繳付_____張咭x10元=合共_____元(可以現金付款)

(※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✓)

此覆

聖公會聖三一堂曾肇添幼稚園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2017 年 月 日